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9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埔北路 22 号 301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汪加胜先生主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6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6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6 年 9 月 30 日作为预留授予日，以 22.21 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16 名激励对象授予 30 万份股票期权，以 11.11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16 名激励对象授予 3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向 2026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